

黑龙江省气象服务协会文件

黑气协发〔2026〕1号

黑龙江省气象服务协会关于发布 《黑龙江省防雷技术服务费指导意见（试行）》 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相关从业机构：

为强化行业自律，营造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维护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市场秩序，促进本省防雷技术服务市场健康规范发展，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治理价格无序竞争维护良好市场价格秩序的公告》（2025年第4号）中“行业协会可以调研评估行业平均成本，为经营者合理定价提供参考”的相关意见，经组织多方调研，并委托防雷领域专家对本省防雷技术服务各环节成本进行评估测算，制定《黑龙江省防雷技术服务费指导意见（试行）》（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如下：

一、适用范围

指导意见主要由新建、改建、扩建的建（构）筑物雷电防护装置验收检测服务费估算、雷电防护装置定期检测服务费估算（含建（构）筑物及爆炸危险环境场所雷电防护装置定期检测）、电涌保护器测试服务费估算、新建、改建、扩建的电子信息系统机

房防雷装置检测服务费估算、雷电灾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费估算以及风力发电设备防雷装置检测技术服务估算等部分构成（见表1）。对党政机关、九年制义务教育学校、幼儿园、医院、廉租房、经济适用住房进行雷电防护装置检测的，技术服务费按规定标准的50%收取，对从事社会福利事业的单位按规定标准的30%收取。

二、计费方式

雷电防护装置验收检测、定期检测服务费见表1。雷电灾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费细分为两种费用估算模式，供经营者依据项目具体特点进行成本参考：其一，依据项目投资额，将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技术服务费划分为四个档次（见表2）；其二，依据评估区域面积，将区域雷电灾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费划分为五个档次（见表3）。若评估区域内包含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项目，计算费用时乘以相应调整系数（见表4）。

三、行为准则

本指导意见旨在为经营者合理定价、防范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提供客观成本信息参考。经营者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相关规定，遵循公平、合法和诚实信用原则，以生产经营成本及市场供求状况为基础，依法行使自主定价权，自觉维护行业价格秩序，共同营造公平、有序竞争的市场环境；同时，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等规定，自觉规范招标投标行为，保障产品与服务质量。

本指导意见自发布之日起试行。

黑龙江省气象服务协会
2026年4月10日



表 1：《黑龙江省雷电防护装置技术服务费指导意见（试行）》

检测分类	序号	服务费项目	计费单位	服务费标准（元）	备注
雷电防护装置验收检测	一	新、改、扩建的建筑物雷电防护装置检测			
	1	第一类防雷建筑物	m ²	2.0	按单体建筑物建筑面积和实际检测点位合计计算费用
			点	100	
	2	第二类防雷建筑物（易燃易爆）	m ²	1.6	按单体建筑物建筑面积和实际检测点位合计计算费用
			点	80	
	3	第二类防雷建筑物（非易燃易爆）	m ²	1.2	按单体建筑物建筑面积
			m ²	1.0	按单体建筑物建筑面积
	二	新、改、扩建电子信息 系统机房及数据中心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	间	800	机房面积<50 m ²
				1200	50 m ² ≤机房面积 <100 m ²
				2400	100 m ² ≤机房面积 <200 m ²
				3200	机房面积≥200 m ²
	三	新、改、扩建构筑物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	座	3500	高度<45m
				6000	高度≥45m
	四	大地网检测	次	80000	
五	输油、气管道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	点	80		
六	电涌保护器检测	模块/ 次	60	易燃易爆场所	
			50	非易燃易爆场所	
七	新、改、扩建雷电防护 装置工程（特种工程）	项	3000		
八	雷电防护装置技术评价	项	3000-10000	每项工程一份，根据 项目规模确定金额	
一	建筑物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	m ²	1.6	按单次单体建筑物 建筑面积和实际检 测点位合计计算费 用	
					点

雷电防护装置定期检测	2	第二类防雷建筑物 (易燃易爆)	m ²	1.2	按单次单体建筑物 建筑面积和实际检 测点位合计计算费 用
			点	60	
	3	第二类防雷建筑物 (非易燃易爆)	m ²	1.0	按单次单体建筑物 建筑面积
			m ²	0.8	
	二	电子信息系统机房 及数据中心雷电防护 装置检测	间/次	800	机房面积<50 m ²
				1200	50 m ² ≤机房面积 <100 m ²
				2400	100 m ² ≤机房面积 <200 m ²
				3200	机房面积≥200 m ²
	三	构筑物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	座/次	3500	高度<45m
				6000	高度≥45m
四	大地网检测	次	80000		
五	输油、气管道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	点/次	80		
六	电涌保护器检测	模块/ 次	60	易燃易爆场所	
			50	非易燃易爆场所	
其他 技术 服务 项目	一	雷电灾害风险评估	按项目投资额将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技术服务费分为4档。		详见表2。
			按评估区域面积将区域雷电灾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费分为5档。		详见表3；区域内含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项目的，计算费用时可乘以调整系数，详见表4。

说明	建设项目估算投资额五千万及以下按 1%计收，五千万元至一亿元（含）按 0.8%计收，一亿元至十亿元（含）按 0.5%计收，十亿元以上按 0.2%计收。	按照差额定率累进方式计收。最低服务费不低于 10000 元。
备注	1. 建设项目估算投资额是指项目建议书或者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估算投资额。 2. 建设项目的具体服务费标准，根据估算投资额在相对应的区间内用插入法计算。 3. 此项服务费不包括评估项目因相关规范要求和项目需求等需要，另设雷电现场观测的费用，该费用可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档次	区域面积	服务费估算
1	区域面积≤30 万平方米	30 万元
2	30 万平方米<区域面积≤100 万平方米	40 万元
3	100 万平方米<区域面积≤1000 万平方米	85 万元
4	1000 万平方米<区域面积≤10000 万平方米	110 万元
5	区域面积>10000 万平方米	≥150 万元
备注	1. 按区域总面积分档计费。 2. 档次 5 的服务费估算由双方根据工作量、难度系数等协商制定，建议不低于 150 万元。 3. 若出现两个边界不交叉的区域，应视为两个单独的区域分别进行计费。 4. 区域内含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项目的，计算费用时可乘以调整系数。调整系数见表 4。 5. 此项服务费不包括评估时因区域条件等需要另设气象观测的费用，国家级园区、对当地经济有重大影响的园区、易燃易爆场所集中的园区等须采集相关雷电现场观测数据所产生的服务费，其服务费由双方协商决定。	

序号	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占比	系数
1	区域内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项目占区域总面积大于或等于 50%。	1.6
2	区域内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项目占区域总面积小于 50%，但含有一个或多个三级石油库、三级石油天然气站场、中型石油化工企业。	1.4
3	区域内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项目占区域总面积小于 50%，但含有一个或多个四级/五级石油库、四级/五级石油天然气站场、小型石油化工企业、小型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小型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危险品计算药量总量小于或等于 5000kg 的烟花爆竹仓库。	1.2